



**ARTFIELD GROUP LIMITED**  
**雅域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29)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雅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七年同期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營業額		<b>137,100</b>	153,649
銷售及提供服務之成本		<b>(125,049)</b>	(140,914)
毛利		<b>12,051</b>	12,735
其他經營收入		<b>17,445</b>	5,105
銷售及分銷費用		<b>(7,811)</b>	(7,930)
行政費用		<b>(41,240)</b>	(36,647)
融資成本	5	<b>(974)</b>	(2,812)
應收貨款呆賬撥備		<b>(421)</b>	(28,992)
存貨撇減		–	(27,648)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3,227
就無形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	(46,440)
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	(3,963)
除稅前虧損		<b>(20,950)</b>	(133,365)
所得稅(開支)抵免	6	<b>(515)</b>	3,327

\* 僅供識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虧損		(21,465)	(130,038)
<b>終止經營業務</b>			
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虧損)溢利	10		
— 照明產品業務		(780)	5,336
— 電鍍服務業務		—	(93)
		<u>          </u>	<u>          </u>
年內虧損	7	<u>(22,245)</u>	<u>(124,795)</u>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2,245)	(124,577)
少數股東權益		—	(218)
		<u>          </u>	<u>          </u>
		<u>(22,245)</u>	<u>(124,795)</u>
股息	8	<u>          </u>	<u>          </u>
		—	—
<b>每股(虧損)盈利</b>			
— 基本(港仙)	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6.60)	(42.69)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0.24)	1.73
		<u>          </u>	<u>          </u>
來自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		<u>(6.84)</u>	<u>(40.96)</u>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	4,220
物業、廠房及設備		600	14,417
無形資產		-	-
商譽		-	-
		<u>600</u>	<u>18,637</u>
<b>流動資產</b>			
存貨		3,491	12,024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6,099	20,685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	33,113
可收回稅項		127	219
銀行結存及現金		383,413	1,857
		<u>403,130</u>	<u>67,898</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21,042	22,942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260	-
應付稅項		43	1
融資租賃承擔			
— 於一年內到期		3	346
銀行借貸		2,984	10,382
		<u>24,332</u>	<u>33,671</u>
<b>流動資產淨值</b>		<u>378,798</u>	<u>34,227</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379,398</u>	<u>52,864</u>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76,537	30,448
儲備		157,624	21,390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234,161	51,838
少數股東權益		-	(211)
		<u>234,161</u>	<u>51,627</u>
<b>非流動負債</b>			
可換股借貸票據		145,237	-
融資租賃承擔			
— 於一年後到期		-	106
遞延稅項負債		-	1,131
		<u>145,237</u>	<u>1,237</u>
		<u>379,398</u>	<u>52,864</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 2. 獨立核數師報告

### 保留意見的基礎

鑑於並無足夠的支持文件及解釋，令我們的審核工作範圍受到限制，我們有關 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附有保留意見。

總括而言，審核範圍受到的限制包括下列各項：

- i. Matrix Software Inc.（「Matrix」）開發中的網上遊戲知識產權（「無形資產」）於 貴公司收購Matrix全部股權當日的公平值46,440,000港元。
- ii. 因收購Matrix而產生的商譽（「商譽」）3,963,000港元。
- iii. 就商譽及無形資產作出的全數減值虧損。
- iv. Matrix的賬冊及記錄欠完整。

任何須對上述項目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的期初結餘作出的調整均對年內虧損及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造成相應影響。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仍未能就上述項目取得足夠文件以供審閱，亦未能採納其他審核程序，以令我們信納上述財務報表項目是否以公平地列賬及並無重大錯誤陳述。

此外，我們亦未能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已妥為反映Matrix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以及於結算日是否存在任何未記錄的負債、或然負債及資本承擔。我們未能量化對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 因審核範圍受到限制所產生的保留意見

我們認為，除為令我們信納我們對保留意見的基礎一段所載事項而可能屬必須的任何調整外，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3.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採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修訂及詮釋由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於高通脹經濟下之財務報告」應用重列法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9號	重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採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編製及呈列本集團目前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方式並無重大影響。因此，無須作出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呈列財務報表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32號（經修訂）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產生之責任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綜合財務報表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經修訂）	股份支付款項－歸屬條件及註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安排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	顧客忠誠計劃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之限額、最低資金要求及兩者之互動關係 <sup>2</sup>

<sup>1</sup> 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由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之董事預期採用該等準則、修訂或詮釋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4. 分類資料

##### (a) 業務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各業務分類之營業額、業績以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

二零零八年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	總額 千港元
	時鐘及 其他辦公室 相關產品 千港元	貿易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業務 千港元	
分類營業額：					
銷售予對外客戶	<u>129,940</u>	<u>7,160</u>	<u>137,100</u>	<u>64</u>	<u>137,164</u>
分類業績	<u>(11,485)</u>	<u>3,303</u>	<u>(8,182)</u>	<u>(1,440)</u>	<u>(9,622)</u>
利息收入			963	–	963
未能攤分之支出淨額			(12,336)	–	(12,336)
融資成本			(974)	–	(974)
應收貨款呆賬撥備	(421)	–	(421)	–	(421)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669	669
除稅前虧損			(20,950)	(771)	(21,721)
所得稅開支			(515)	(9)	(524)
年內虧損			<u>(21,465)</u>	<u>(780)</u>	<u>(22,245)</u>

二零零七年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總額 千港元
	時鐘及 其他辦公室 相關產品 千港元	貿易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照明產品 千港元	電鍍服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b>分類營業額：</b>							
銷售予對外客戶	134,612	19,037	153,649	8,519	11,237	19,756	173,405
<b>分類業績</b>							
	(17,283)	292	(16,991)	(1,166)	142	(1,024)	(18,015)
利息收入			66			6	72
未能攤分之支出淨額			(9,812)			(305)	(10,117)
融資成本			(2,812)			(8)	(2,820)
應收貨款呆賬撥備	(14)	(28,978)	(28,992)	-	-	-	(28,992)
存貨撇減	(27,648)	-	(27,648)	-	-	-	(27,648)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3,227			6,658	9,885
就無形資產確認之 減值虧損			(46,440)			-	(46,440)
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3,963)			-	(3,963)
除稅前(虧損)溢利			(133,365)			5,327	(128,038)
所得稅抵免(開支)			3,327			(84)	3,243
年內(虧損)溢利			(130,038)			5,243	(124,795)

二零零八年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時鐘及 其他辦公室 相關產品 千港元	貿易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照明產品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資產</b>					
分類資產	16,950	3,200	20,150	5	20,155
未能攤分之資產			383,549	26	383,575
總資產			<u>403,699</u>	<u>31</u>	<u>403,730</u>
<b>負債</b>					
分類負債	17,275	7	17,282	101	17,383
未能攤分之負債			152,186	-	152,186
總負債			<u>169,468</u>	<u>101</u>	<u>169,569</u>
<b>其他分類資料：</b>					
資本性開支	201	-	201	-	201
未能攤分之資本性開支			66	-	66
			<u>267</u>		<u>267</u>
折舊及攤銷	1,040	-	1,040	86	1,126
未能攤分之折舊及攤銷			53	-	53
			<u>1,093</u>	<u>86</u>	<u>1,179</u>
呆賬撥備	449	-	449	-	449
直接撇銷壞賬	491	-	491	102	593
存貨撇減	5,421	-	5,421	-	5,42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452)	-	(452)	-	(45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	-	619	619
應收貨款呆賬撥備撥回	-	(3,249)	(3,249)	-	(3,249)
			<u>(3,249)</u>	<u>-</u>	<u>(3,249)</u>

二零零七年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總額 千港元
	時鐘及 其他辦公室 相關產品 千港元	貿易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照明產品 千港元	電鍍服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b>資產</b>							
分類資產	72,632	2,904	75,536	7,287	-	7,287	82,823
未能攤分之資產			3,570			142	3,712
總資產			<u>79,106</u>			<u>7,429</u>	<u>86,535</u>
<b>負債</b>							
分類負債	18,667	7	18,674	1,481	-	1,481	20,155
未能攤分之負債			14,753			-	14,753
總負債			<u>33,427</u>			<u>1,481</u>	<u>34,908</u>
<b>其他分類資料：</b>							
資本性開支	1,393	-	1,393	244	96	340	1,733
折舊及攤銷	5,838	1	5,839	431	973	1,404	7,243
未能攤分之折舊及攤銷			77			-	77
			<u>5,916</u>			<u>1,404</u>	<u>7,320</u>
未能攤分之就無形資產及 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50,403			-	50,403
呆賬撥備	258	28,978	29,236	-	-	-	29,236
直接撇銷壞賬	239	1,408	1,647	-	305	305	1,952
存貨撇減	28,245	-	28,245	-	-	-	28,24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虧損	426	-	426	42	-	42	468
未能攤分之出售物業、 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9			-	29
			<u>455</u>			<u>42</u>	<u>497</u>
應收貨款呆賬撥備撥回	(15)	-	(15)	-	(95)	(95)	(110)

## (b) 地區分類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地區分類劃分之營業額以及若干資產及開支資料。

	北美洲		歐洲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不包括香港))		其他		總額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分類營業額：												
銷售予對外客戶	76,598	75,022	35,575	54,101	3,579	2,922	14,064	33,234	7,348	8,126	137,164	173,405
其他分類資料：												
分類資產	-	425	4,020	13,893	13,995	51,901	2,140	5,821	-	10,783	20,155	82,823
資本性開支	-	-	9	103	188	23	4	1,511	66	96	267	1,733

本集團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主要來自中國及歐洲。

## 5. 融資成本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總額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利息開支：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之銀行借貸	180	2,304	-	8	180	2,312
— 銀行透支	39	485	-	-	39	485
— 融資租賃承擔	23	23	-	-	23	23
— 可換股借貸票據之 實際利息開支	732	-	-	-	732	-
	<u>974</u>	<u>2,812</u>	<u>-</u>	<u>8</u>	<u>974</u>	<u>2,820</u>

## 6. 所得稅(抵免)開支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總額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有關(抵免)支出包括：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	5	9	19	9	2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超額撥備)	-	21	-	(165)	-	(144)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						
—本年度	42	-	-	96	42	96
	42	26	9	(50)	51	(24)
遞延稅項	473	(3,353)	-	134	473	(3,219)
	515	(3,327)	9	84	524	(3,243)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二零零七年:17.5%)計算。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通用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法律及規定，本集團若干於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自其首個獲利經營年度起計兩年可獲豁免繳付中國所得稅，其後三年之中國所得稅則減半。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華人民共和國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法例」)。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發出新法例之實施條例。根據新法例及實施條例，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內資及外資企業之企業所得稅稅率將統一為25%。現時享有由相關稅務機關授出之稅務優惠待遇之中國附屬公司將獲給予過渡期。現時以低於25%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稅之中國附屬公司將繼續享有較低稅率，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計五年內逐步過渡至25%之統一新稅率。

中國附屬公司適用之稅率須經稅務機關審批。

## 7. 年內虧損

年內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總額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出售存貨及提供服務之成本	125,049	140,914	101	14,276	125,150	155,190
員工成本(董事酬金除外)						
基本薪金及津貼	13,492	11,992	-	3,208	13,492	15,2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86	1,687	-	44	486	1,731
	<b>13,978</b>	13,679	-	3,252	<b>13,978</b>	16,93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010	5,408	86	1,357	1,096	6,765
投資物業之折舊	83	327	-	-	83	327
應收貨款呆賬撥備	421	28,992	-	-	421	28,992
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28	244	-	-	28	244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攤銷(計入行政費用)	-	181	-	47	-	228
核數師酬金	547	463	10	68	557	531
直接撇銷壞賬	491	1,647	102	305	593	1,95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減值虧損	-	-	619	-	619	-
研究及開發費用	-	127	-	-	-	127
有關出租物業之 經營租賃費用	2,343	1,678	-	159	2,343	1,837
股份支付開支(不包括董事)	726	-	-	-	726	-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7,263)	(3,370)	1	(74)	(7,262)	(3,444)
存貨撇減(計入行使費用)	-	27,648	-	-	-	27,648
存貨撇減(計入銷售成本)	5,421	597	-	-	5,421	597
一間附屬公司撤銷註冊之 收益	(215)	-	-	-	(21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收益)虧損	(452)	455	-	42	(452)	497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虧損	(544)	1,330	-	-	(544)	1,330
出售按公平值列賬並在 收益表內處理之 金融資產之收益	-	(8)	-	-	-	(8)
投資物業之總租金收入 減:產生租金收入之 直接經營開支	(197)	(500)	(5)	(40)	(202)	(540)
	<b>53</b>	121	-	69	<b>53</b>	190
投資物業之淨租金收入	(144)	(379)	(5)	29	(149)	(350)
利息收入	(963)	(66)	-	(6)	(963)	(72)
應收貨款呆賬撥備撥回	(3,249)	(15)	-	(95)	(3,249)	(110)

## 8. 股息

自結算日起，概無派付或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股息。

## 9. 每股（虧損）盈利－基本

### 來自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b>虧損</b>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22,245</u>	<u>124,577</u>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b>股份數目</b>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25,315,373</u>	<u>304,133,379</u>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22,245	124,577
減：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來自終止經營業務之 年內（虧損）溢利	<u>(780)</u>	<u>5,262</u>
用以計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之年內虧損	<u>21,465</u>	<u>129,839</u>

所用分母與上述每股基本虧損所用之分母相同。

##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為每股0.24港仙(二零零七年:盈利1.73港仙),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來自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虧損約78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盈利5,262,000港元)計算,而分母與上述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由於年內行使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及轉換可換股借貸票據對每股基本虧損造成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攤薄虧損。

由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股份,故並無對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造成攤薄影響。

## 10. 終止經營業務

### (a) 照明產品之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照明產品分類下兩間主要附屬公司被出售及自動清盤後,本集團終止經營節能照明產品之營銷。此項業務被視為終止經營業務,故該業務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及現金流量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64	8,519
銷售成本	(101)	(6,672)
(毛損) 毛利	(37)	1,847
其他經營收入	5	881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669	6,658
銷售及分銷費用	(37)	(972)
行政費用	(1,371)	(2,919)
融資成本	-	(8)
除稅前(虧損)溢利	(771)	5,487
所得稅開支	(9)	(151)
年內(虧損)溢利	(780)	5,336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780)	5,336
少數股東權益	-	-
	<u>(780)</u>	<u>5,336</u>

(b) 電鍍服務之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本集團訂立一項協議，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特佳電鍍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特佳集團」）。特佳集團從事本集團所有電鍍服務業務。出售事項為本集團提供現金流量拓展其他業務。出售事項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完成，並於該日將特佳集團之操控權轉讓予買方。此視作終止經營業務。

電鍍服務業務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之業績（已計入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如下：

	二零零六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日 千港元
營業額	11,237
提供服務之成本	<u>(7,604)</u>
毛利	3,633
其他經營收入	147
行政費用	<u>(3,940)</u>
除稅前虧損	(160)
所得稅抵免	<u>67</u>
期內虧損	<u><u>(93)</u></u>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74)
少數股東權益	<u>(19)</u>
	<u><u>(93)</u></u>

## 11.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應收貨款及應收票據	14,563	47,331
減：應收貨款呆賬撥備	(629)	(29,227)
	<u>13,934</u>	<u>18,104</u>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93	2,825
減：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28)	(244)
	<u>16,099</u>	<u>20,685</u>

本集團之銷售以記賬形式進行。除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外，大部分客戶均獲給予信貸期。除若干關係良好之客戶給予最長180天之信貸期外，貨款一般須於發票發出後30天內償還。

本集團之應收貨款及應收票據（於扣除呆賬撥備後）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90天內	9,620	14,274
91天至365天內	1,002	3,361
超過1年	3,312	469
	<u>13,934</u>	<u>18,104</u>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抵押作為借貸抵押品之應收貨款賬面值為1,56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相關負債之賬面值為1,338,000港元。

## 12.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結算日，應付貨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90天內	6,958	8,375
91天至365天內	1,112	1,026
超過1年	635	416
應付貨款	8,705	9,8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337	13,125
	<b>21,042</b>	<b>22,942</b>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梁金友先生（本公司前執行董事及當時之控股股東）為數1,7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之結餘計入其他應付款項。有關金額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 13.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一日，本集團與安中國際石油有限公司（「安中國際」）訂立服務協議，內容有關本集團以每月500,000港元之服務費提供有關石油貿易之若干營銷分析、剪報、編製銷售報告、開發票及編製管理賬目之服務，為期18個月。安中國際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晉標投資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此項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在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七日發表之公告。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及前景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於照明產品分類下兩間主要附屬公司被出售及自動清盤後，本集團終止經營節能照明產品之營銷業務。此外，本集團於年內出售若干土地、樓宇及投資物業。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虧損大幅減少82.17%至約22,24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124,795,000港元）。虧損大幅減少之主因是年內並無就無形資產及商譽確認減值虧損，應收貨款之呆賬撥備僅約421,000港元，以及存貨撇銷約5,421,000港元所致。

本集團於上一財政年度仍面對種種挑戰。國內之通脹壓力導致本集團生產成本上升，而人民幣升值則影響集團產品在海外市場之競爭力。儘管如此，本集團管理層已致力維持業務表現，即使經營業務之營業額由去年之173,405,000港元減少20.90%或約36,241,000港元至本年度之137,164,000港元，毛利仍維持於約12,01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8,215,000港元）。

本公司經考慮天然資源之整體前景後，相信將本公司業務分散發展乃明智之舉，因而於二零零八年一月訂立認購協議。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日之綜合收購建議文件所述，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晉標投資有限公司（「晉標」）將（其中包括）積極物色投資機會，以擴大及拓展本集團業務及營運，尤其是天然資源及／或中國物業範疇。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結束後，本公司透過與晉標之控股公司安中國際石油有限公司（「安中國際」）訂立服務協議，開啟其進軍石油業務龐大商機之大門。根據服務協議，本集團同意向安中國際提供（其中包括）有關石油貿易之若干營銷分析、剪報、編製銷售報告、開發票及編製管理賬目服務。

### 財務回顧

#### 營業額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137,16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73,405,000港元），較去年下跌約36,241,000港元或20.90%。

## 毛利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毛利下跌至約8.76%（二零零七年：10.50%）。

## 年內虧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大幅減少82.17%至約22,24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124,795,000港元）。虧損大幅減少之主因是年內並無就無形資產及商譽確認減值虧損，應收貨款之呆賬撥備僅約421,000港元，以及存貨撇銷約5,421,000港元所致。

## 分類資料

### 業務分類

本集團各業務分類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表現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a，並概述如下：

#### (i) 時鐘及其他辦公室相關產品

本業務在回顧年度內錄得營業額約129,94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134,61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4,672,000港元或3.47%。

本業務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分類貿易虧損約11,485,000港元，較去年約17,283,000港元減少約5,798,000港元或33.55%。

#### (ii) 貿易

貿易業務主要從事中國市場之金屬貿易。於回顧年內，本集團因經營環境困難而縮減本業務之規模。本業務錄得營業額約7,160,000港元及分類貿易溢利約3,303,000港元，而去年之營業額及分類貿易溢利則分別為約19,037,000港元及292,000港元。本年度之分類貿易溢利包括應收貨款呆賬撥備撥回3,249,000港元。

#### (iii) 營銷照明產品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終止經營節能照明產品營銷業務。本業務分類錄得營業額約6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8,519,000港元）及分類虧損約1,44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1,166,000港元）。

## 地區分類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北美洲及歐洲仍為本集團主要地區分類。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根據地區分類按比例分析如下：

分類營業額 佔總營業額	北美洲		歐洲		香港		中國 (不包括香港)		其他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	%	%	%	%	%	%	%	%	%
	55.84	43.26	25.94	31.20	2.61	1.69	10.25	19.17	5.36	4.68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

- 流動資產淨額約378,79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34,227,000港元）
- 銀行結存及現金約383,41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1,857,000港元），乃本集團約403,13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67,898,000港元）之流動資產的主要組成部分
- 於一年內到期之融資租賃承擔約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346,000港元）
- 流動負債約24,33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33,671,000港元），乃主要為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約21,04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22,942,000港元）
- 於一年後到期之融資租賃承擔零港元（二零零七年：約106,000港元）
- 銀行借貸約2,98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10,382,000港元）
- 非流動負債約145,23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1,237,000港元），包括賬面值約145,23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之可換股借貸票據（僅負債部分）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銀行借貸均為浮息借貸。銀行借貸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2.5厘及基本利率加2厘計息。

由於發行可換股債券，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增至約62.02%（二零零七年：0.2%）。負債比率之計算乃按本集團之長期借貸除以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除少數股東權益前之股東權益。

## 集團資產抵押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除已就借貸抵押應收貨款1,56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外，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租賃土地及樓宇或投資物業，以取得一般銀行融資（二零零七年：約13,725,000港元）。

## 重要投資及重大收購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重要投資及重大收購。

## 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照明產品分類下兩間主要附屬公司被出售及自動清盤後，本集團終止經營節能照明產品之營銷業務。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美元及港元賺取收益及支付費用。鑑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仍然實施港元與美元掛鈎之政策，故此本集團之外匯風險有限。

## 庫存政策

本集團一般透過內部資金與銀行給予之銀行融資及信貸融資提供營運資金。所有借貸以港元、美元及英鎊為結算單位。本集團採用之借貸方法主要包括透支融資、發票融資及銀行貸款。上述借貸之利率大部分參照港元最優惠利率或外幣貿易財務利率而釐定。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零七年：無）。

## 僱員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僱員110名（二零零七年：114名），分佈於香港、中國及德國。本集團與僱員一直保持良好關係。本集團已採用一套完備之僱員培訓政策，並贊助高級行政人員進修高級教育課程。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本集團部分僱員可獲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惟下列方面除外：

1. 董事會於有需要時舉行會議以維持靈活性。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曾舉行三十一次會議，數目超過守則條文第A.1.1條所規定之最低董事會會議數目；及
2.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須分開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不得由同一個別人士擔任。於回顧年度，本公司並無任何人士出任行政總裁；另在梁金友先生（「梁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辭任後，本公司亦無委任任何人士出任主席。

梁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期間為本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並於該段期間履行行政總裁之職務。於梁先生辭任後，梁享英先生自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並履行主席之職務，惟行政總裁之職務由全體執行董事共同承擔。

羅方紅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由二零零八年四月十日起生效。行政總裁之職責自此由羅女士負責。鑑於本集團之營運規模，董事會認為現時架構更適合本公司，因為可以促進有效制定及落實本公司策略。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除鄧巨能先生、陳維雄先生及李相潤先生為過往之執行董事且並無作出確認外，於回顧年度內，全體董事已於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彼等已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黃文顯先生、林家威先生及陳耀輝先生。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一同審閱本集團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政策，並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等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即關文輝先生、黃文顯先生、林家威先生及陳耀輝先生。薪酬委員會已採納與企業管治守則一致之職權範圍。

## 登載業績公告及寄發年報

業績公告乃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rtfield.com.hk](http://www.artfield.com.hk))。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之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登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雅域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關文輝

香港，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羅方紅女士、王翔飛先生及關文輝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文顯先生、林家威先生及陳耀輝先生。